

**（非核心）汽车零部件加工（不含研发）生产线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HJ18090748

建设单位：成都金成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四川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

验收项目: (非核心)汽车零部件加工(不含研发)生
产线项目

编制单位: 四川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编写人: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编制单位通讯资料

四川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成都市青羊区同诚路8号
联系人: 米媛媛
电话: 028-61986682/18200426947

建设单位通讯资料

成都金成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地址: 成都市新都区新都工业东区兴
溪路433号
联系人: 任志海
电话: 13666224166

目录

1 验收项目概况.....	1
1.1 本次验收监测范围.....	1
1.2 本次验收监测主要内容.....	2
2 验收依据.....	3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3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3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3
2.4 其他相关文件.....	3
3 工程建设情况.....	4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4
3.2 建设内容.....	4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5
3.4 水源及水平衡.....	6
3.5 生产工艺.....	7
3.6 项目变动情况.....	10
4 环境保护设施.....	11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11
4.1.1 废水.....	11
4.1.2 废气.....	11
4.1.3 噪声.....	11
4.1.4 固体废物.....	12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3
4.2.1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3
4.2.2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13
4.2.3 其他设施.....	13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3
5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5
5.1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主要结论及建议.....	15
5.2 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17
6 验收执行标准.....	21

7 验收监测内容.....	22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22
7.1.1 废气.....	22
7.1.2 厂界噪声监测.....	22
7.2 环境质量监测.....	错误! 未定义书签。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3
8.1 监测分析方法.....	23
8.2 监测仪器.....	23
8.3 监测单位人员能力情况.....	23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4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4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5
9 验收监测结果.....	26
9.1 生产工况.....	26
9.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26
9.2.1 废气监测结果.....	26
9.2.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26
9.2.3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27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27
10 验收监测结论.....	28
10.1 废水.....	28
10.2 废气.....	28
10.3 噪声.....	28
10.4 固体废物.....	28
10.5 总量控制.....	28
10.6 环境噪声.....	错误! 未定义书签。

附表: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件:

- 附件 1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
- 附件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 附件 3 企业营业执照
- 附件 4 验收监测工况说明
- 附件 5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规章制度
- 附件 6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附件 7 公众意见调查表
- 附件 8 验收监测报告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外环境关系及监测布点图
-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 附图 4: 污染治理设施照片

1 验收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非核心)汽车零部件加工(不含研发)生产线项目

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单位: 成都金成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成都市新都区新都工业东区兴溪路 433 号

成都金成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2 月,位于成都市新都区新都工业东区兴溪路 433 号,是一家专业从事汽车零部件研发、生产、销售的民营企业。公司主要产品为变速器总成、发动机 EGR(废气再循环)总成、隔热罩总成。年产变速器总成 30000 台, EGR 管件 15 万件和隔热罩总成达 15 万件(主要外购成品),总投资 200 万元。

本项目于 2017 年 6 月由内蒙古川蒙立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成都金成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非核心)汽车零部件加工(不含研发)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7 年 7 月 28 日取得成都市新都区环境保护局下发的《关于对成都金成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非核心)汽车零部件加工(不含研发)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新环建评[2017]141 号,2017.7.28),同意本项目建设,提出了建设该项目需执行的环保制度;目前该项目已建设完成,主体工程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验收监测条件。

我公司受成都金成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的委托,对(非核心)汽车零部件加工(不含研发)生产线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相关规定要求,2018 年 08 月 30 日我公司派员前往现场进行资料收集和现场踏勘后,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以方案为依据,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2 日和 2018 年 9 月 13 日派员前往现场进行了验收监测,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本次验收监测报告。

1.1 本次验收监测范围

成都金成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非核心)汽车零部件加工(不含研发)生产线项目主要产品为生产变速器总成、发动机 EGR(废气再循环)总成、隔热罩总成(均外购成品进行销售)的主体工程、辅助及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及环境影响评价和批复规定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

1.2 本次验收监测主要内容

- (1) 废水排放情况检查;
- (2) 厂界环境噪声排放监测;
- (3) 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检查;
- (4) 风险事故防范与应急措施检查;
- (5) 项目周边公众意见调查;
- (6) 环境管理检查。

2 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6年1月1日起施行)；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 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 5、《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2017.10.1)；
- 6、《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13号)；
- 7、《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
- 8、《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关于继续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噪声和固体废物)工作的通知》(四川省环境保护厅,2018.3.2)。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成都金成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非核心)汽车零部件加工(不含研发)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内蒙古川蒙立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17.6)；
- 2、《关于对成都金成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非核心)汽车零部件加工(不含研发)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成都市新都区环境保护局,新环建评[2017]141号,2017.7.28)。

2.4 其他相关文件

- 1、《关于四川锐华新材料有限公司高强度钢焊接材料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成都市新都区环境保护局,新环建评[2017]35号,2017.9.4)。

3 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成都市新都区新都工业东区兴溪路 433 号,项目东面紧邻兴溪路,兴溪路过去为空地(为规划的工业用地);南面成都鑫久达机械有限公司;西面为西冶新材料有限公司;北面为四川锐华新材料有限公司。同时,本项目所在地不属于基本农田保护区,周围 1km 范围内无风景名胜、旅游景区、军事管理区、重要公共设施、水厂以及水源保护区等,无重大环境制约因素。

外环境关系与环评期间对比无变化。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项目外环境关系图见附图 3。

项目租用四川锐华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7m² 厂房用于办公生产,根据生产使用要求,结合园区规划、公辅配套、交通运输、电力供应等状况,因地制宜对厂区进行总体规划、合理布置。项目充分合理利用租用厂房,按照不同的生产工艺,将厂区分成变速器装配线区域、隔热罩类加工区域、管类零部件加工区域、检验房、库房、包装物堆放区和废品区,按照生产工艺设置相应设备,做到了物流顺畅,人流短捷,满足工艺流程需要,减少了物料在生产过程中搬运,不但节约成本和时间,而且也使得车间的布局紧凑,大大促进了项目的生产效率。

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

3.2 建设内容

成都金成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投资 200 万建设(非核心)汽车零部件加工(不含研发)生产线项目,年产变速器总成 30000 台,EGR 管件 15 万件和隔热罩总成达 15 万件(主要外购成品)。

主要产品及生产规模见表 3-1 所示。

表 3-1 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名称	产能	规格	备注
1	变速器总成	3 万台	25kg/件	/
2	EGR 管件总成	15 万件	240g/件	/
3	隔热罩总成	15 万件	600g/件	主要外购

本项目建设内容组成及其产生的主要环境问题见表 3-2。

表 3-2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	主要环境问题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四川锐华新材料有限公司 2#厂房东区, 建筑面积 2901m ² , 主要包括变速器装配线区、隔热罩类加工区、管类零部件加工区、检验室。	与环评一致	设备运行噪声、棉纱、手套、废弃包装容器、废边角余料	
	给水系统	利用园区已建供水设施	与环评一致	/	
辅助及公用工程	雨、污管网	按雨污分流设置	与环评一致	/	
	变配电室	利用四川锐华新材料有限公司配套建设	与环评一致	噪声	
	消防水池	容积 150m ³ , 四川锐华新材料有限公司配套建设	与环评一致	/	
	废品区	厂区东南角	与环评一致	/	
	危废暂存间	厂区东南角	与环评一致	/	
办公及生活设施	办公室	位于生产区旁(综合楼三层), 用于职工办公	办公室位于车间东北角	生活废水、生活垃圾	
	员工休息室	综合楼三层, 用于员工休息、娱乐	与环评一致	生活垃圾	
仓储或其他	库房	位于厂房内, 有成品库、外协零部件库房、包装用品堆放区	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物、噪声	
	道路	厂区内道路宽度为 4.0m-7.0m	与环评一致	汽车尾气、噪声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预处理池	2 座, 处理容积分别不低于 25m ³ /d、15m ³ /d, 利用四川锐华新材料有限公司已建预处理池, 位于厂区综合楼东侧	与环评一致	污泥、异味
		隔油池	厂房内洗手、拖把涮洗池下方设置一个 0.5m ³ 的隔油池	与环评一致	含油废物
	废气治理	车间内安装换气扇	与环评一致	/	
	噪声治理	加装减震器、基座加固、墙体隔声等, 风机进出风口加装消声器	与环评一致	噪声	
	固废处置		车间内设置垃圾桶,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与环评一致	恶臭
			废包装箱、废弃编织布、废弃编织带等存放再废品区内, 存放至一定量时由废品回收站回收; 含油抹布、面纱手套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与环评一致	固废
		废机油、废液压油等危险固废设置危废暂存间, 单独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废机油、废液压油等危险固废设置危废暂存间, 定期交由德阳市富可斯润滑油有限公司处理	危险废物	

3.3 劳动定员及生产制度

劳动定员: 本项目劳动定员共 25 人, 实行 8 小时工作制度, 年工作天数 300

天。

3.4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主要设备清单见表 3-3，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表 3-4。

3-3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设备名称	型号	台数	设备用途	备注
变速器装配线	462Q-368Q-465Q	1	用于变速器装配线	/
变速器综合测试台	462Q-368Q-166Q	1		/
气密检测仪	462Q-368Q-266Q	2		/
气动压力机	462Q-368Q-466Q	3		/
打包机	/	2		/
空压机	/	1		/
单波液压成型机	YKCK-65D	1	用于管类零部件加工	工作介质：水
数控弯管机	SB30-4A-2S	3		/
金属圆锯机	FJ-MC200A	1		/
孔口倒角机	/	1		/
管端成型机	FJ-TM40S	1		/
半自动气动水试检测仪	YLX-JS(2017)-020801	1		/
热风循环烘干机	CT-C-O	1		能源：电能
激光打标机	/	1		/

表 3-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表

类别	名称	年耗量	来源	主要化学成分	备注
主 (辅) 料	齿轮/齿轴	10 万件	外购成品	Fe/C/Cr/Mn/Ti/Si	/
	箱体	2 万件	外购成品	Al/Cu/Si/Fe	/
	换档件	2 万套	外购成品	Fe/C/Cr/Mn/Ti/Si	/
	焊管	50 吨	外购焊管	Fe/C/ Mn/P/S/Si	/
	无缝管	10 吨	外购无缝钢管	Fe/C/ Mn/P/S/Si	/
	不锈钢焊管	1 吨	外购焊管	Fe/C/Cr/Ni/ Mn/P/S/Si	/
能源	电	5 万 Kw/h	供电局	/	/
水量	自来水	420m ³	自来水公司	/	/

3.5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无职工宿舍和食堂，生活废水仅为职工办公污水，污水排放量约为 1.256m³/d、376.97m³/a。

本 项 目 水 平 衡 情 况 见 图 2-1 。



图 3-1 项目水平衡分析图 单位: m³/d

3.6 生产工艺

项目营运期主要生产变速器总成、发动机 EGR (废气再循环) 总成、隔热罩总成 (均外购成品进行销售), 汽车零部件加工过程中无表面处理、电镀、热处理、喷漆和喷塑工序, 焊接工序委托外厂进行, 本项目加工过程在无焊接工艺。

(1) 变速器总成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主要生产工艺流程为“取料、涂胶、组装”,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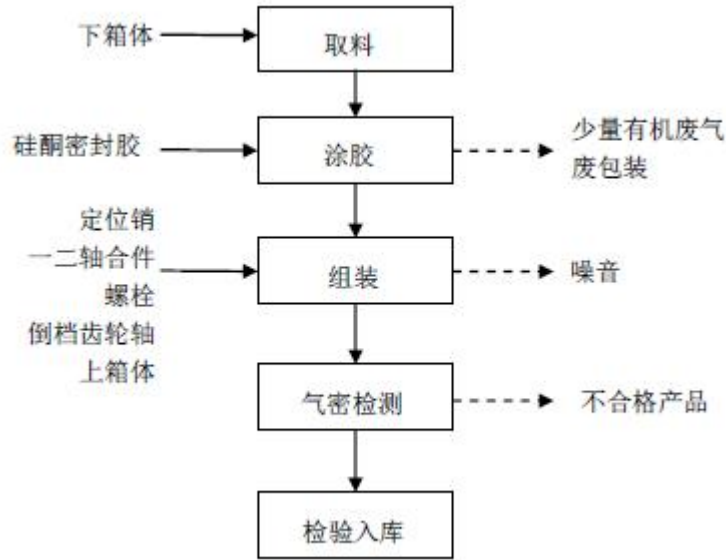


图 3-2 变速器总成生产工艺流程图

①取料：首先是根据生产情况领取相应数量的变速器生产零部件；

②涂胶：在领取的零部件中下箱体密封平面上涂硅酮密封胶，涂胶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有机废气。

③组装：在下箱体密封平面安装定位销，并安装一二轴合件，并将上下箱体合箱，安装螺栓、倒档齿轮轴等组件；

④气密检测：用气密检测仪检测组装产品的气密性，最后对成品检验并打包入库。

(2) 发动机 EGR (废气再循环) 总成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发动机 EGR (废气再循环) 总成生产主要采用“下料、成型、测漏检验、烘干、总成检验、入库”生产工艺，生产过程中不使用切削液，并外协焊接，生产详细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如 3-3 所示。发动机 EGR (废气再循环) 总成的生产工艺如下：

①下料：下料前先检查原材料材质是否与设计图纸材质一样。通过检验材料合格后，领取相应数量的焊管，通过金属圆锯机对焊管进行切割，将焊管切割成适宜尺寸，金属圆锯机使用冷却水进行降温；

该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噪声、金属粉尘、废边角料、冷却水以及设备检修产生的废机油等。

②成型：用管端成型机对焊管两端孔口扩口，用波纹管液压成型机将焊管成形为所需波纹管，然后再次用金属圆锯机对焊管切割，去毛刺；切割完成后的焊管用数控弯管机将其拉伸弯曲成形，并用孔口倒角机对焊管切割、去毛刺，然后

人工对焊管校正,并再次切割去除尾料;之后用管端成型机将焊管两端整圆,并用气动压力机将焊管和连接板铆接固定在一起。

该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设备噪声。

③焊接:经过上述工序后的构件需要进行焊接,采用外协加工方式,均不在厂区内进行。

④侧漏检验:焊接完成后部件,用水检气密检测仪对焊接部件进行测漏检测;水检气密检测仪用水定期排放。

⑤烘干:气密合格品送往热风循环烘箱烘干水分,热风循环烘箱使用电源,烘干过程中不产生其他废气。烘干完成后,将烘干的焊管和支架铆接在一起,然后对产品进行尺寸、外观检验、打印产品商标,最后打包入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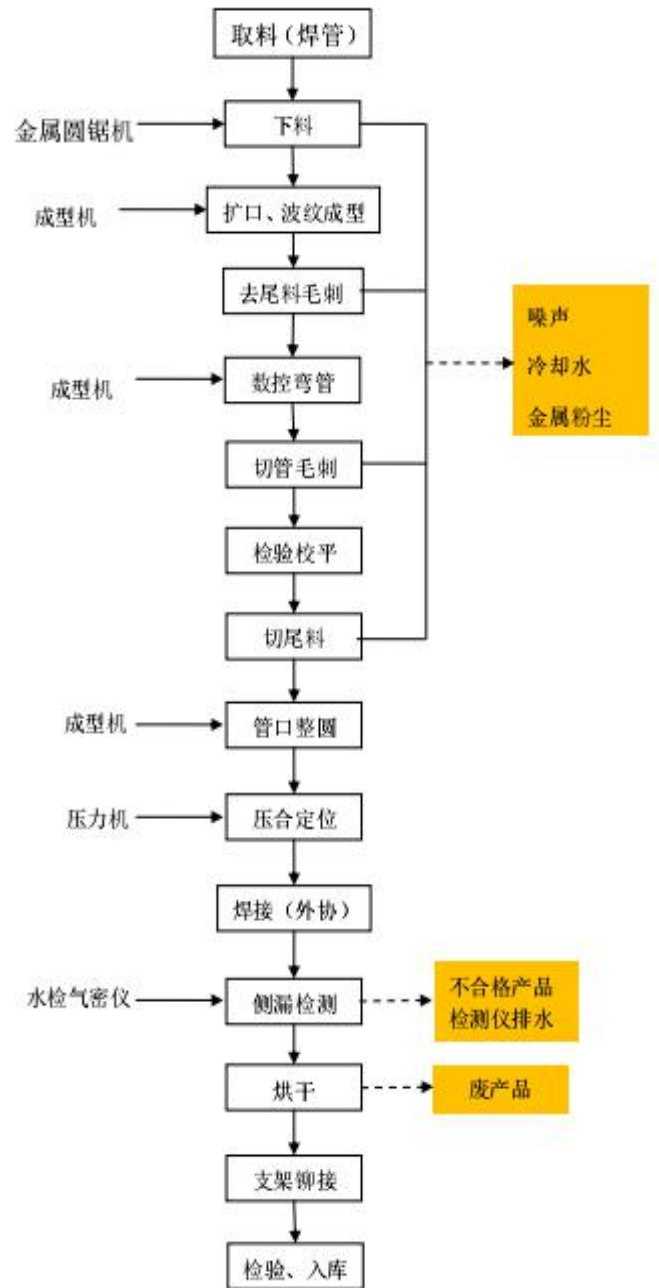


图 3-3 发动机 EGR (废气再循环) 总成生产工艺流程图

3.7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与环评及批复阶段对比由于项目隔热罩总成均外购成品直接销售,因此相关生产设备及产生的污染物均不产生,除本部分发生改变外,其他建设内容与环评一致。因此认为建设情况与环评及批复对比无重大变动。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1、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金属圆锯机循环冷却水、液压成型机排水,水检气密检测仪排水、地面拖洗用水和员工洗手用水;生活污水主要为员工办公生活污水。

2、废水治理情况

本项目生产车间日常清洁使用拖布打扫,不冲洗。因此,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波纹管液压成型机排水、水检测漏仪排水、金属圆锯机冷却循环排水、地面拖洗用水和员工洗手用水。

项目产生的员工洗手用水和拖地用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同冷却水、波纹管液压成型机排水、水检测漏仪用水及办公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四川锐华新材料有限公司已建预处理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工业东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毗河。

4.1.2 废气

1、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来自于焊管下料切割、去毛刺过程中产生的铁屑;涂胶过程中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

2、废气治理情况

(1) 金属粉尘

项目发动机 EGR(废气再循环)总成生产线中,下料、切管、去毛刺等过程均会产生少量金属粉尘,通过无组织排放,由于金属粉尘 90%能通过自然沉降,加强清扫,对环境产生的影响很小。

(2) 有机废气

项目在生产变速器总成涂胶工序产生有机废气,主要成分为 VOCs。项目在涂胶工序使用硅酮密封胶,为环保产品,该产品不含苯、甲苯、二甲苯以及甲醛。主要由有机羟基硅酮(45.36%),有机甲基硅酮(15.2%),甲基硅烷(3%),气相二氧化硅(6%),碳酸钙(30%),二丁基二月硅酸锡(0.04%),氨基硅烷(0.4%)组成。

由于硅酮密封胶用量较小,挥发性有机物含量非常低,车间加强通风,对环

境影响较小

4.1.3 噪声

1、噪声产生及排放情况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金属圆锯机、孔口倒角机、空压机、气动压力机等)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本项目选择高效、低噪声的设备,做好设备安装调试,同时加强运营期对各种机械的维修保养,保持其良好的运行效果;车间内噪声设备合理分布,避免了集中放置。

项目主要噪声源、声源强度及治理措施见表 4-1。

表 4-1 运营期主要噪声源及声源强度

单位: dB(A)

序号	主要噪声源	声压级	特征	治理或防护措施
1	金属圆锯机	70~95	连续	设置减振基础,合理布置设备,均置于封闭的车间内
2	孔口倒角机	80~90	连续	
3	空压机	70~80	连续	
4	气动压力机	70~75	连续	

2、噪声治理及防护措施如下:

- (1) 选择低噪声、符合国家环保要求的设备。
- (2) 产噪设备接地底部均采取基础减振处理,各设备均利用厂房进行隔声。
- (3) 合理进行布局,将主要产噪设备布置在厂房中部,尽量远离厂界,降低对外界的影响。
- (4) 将办公生活区、原材料库房、成品库房等对外界影响较小的车间布置在厂房边界处,降低噪声对外界的影响。
- (5) 建设单位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确保设备正常运转。

4.1.4 固体废物

1、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本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危险废物如废机油、废机油桶、废液压油桶;一般固废有金属圆锯机产生的废铁屑、边角余料、废弃包装箱、含油抹布、棉纱手套,还包括员工的生活垃圾等。

2、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情况见表 4-2。

表 4-2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固废种类	固废名称	产生量 (t/a)	处置措施
危险废物	废液压油	0.1	暂存危废暂存间, 定期交由德阳市富可斯润滑油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隔油池浮油	0.03	
	废机油	0.2	
	废油桶、废密封胶管等	少量	由于量极少, 目前暂存于危废暂存间
一般工业固废	边角余料	2.91	外卖废品回收站回收再利用
	废包装材料	3	
	废铁屑	0.22	
	不合格产品	44.25	将其交由厂家回收
	棉纱手套、含油抹布	少量	交市政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3.75	交市政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4.2.1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生产区均做硬化处理, 备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物资。

4.2.2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废水设置规范化的排放口。

4.2.3 其他设施

厂区内栽植树木及草坪, 使生态环境得到一定保护。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 环保投资额为 10.8 万元人民币, 占总投资的 5.4%。

环保设施投资情况见表 4-3。

表 4-3 环保投资一览表

治理项目	环评要求环保措施	投资	实际建设环保措施	投资	
运营期	废气治理	金属粉尘自由沉降, 厂房阻隔	1.0	金属粉尘自由沉降, 厂房阻隔, 加强清理	1.0
	废水治理	利用四川锐华新材料有限公司已建预处理池、园区已建处理措施	/	利用四川锐华新材料有限公司已建预处理池、园区已建处理措施	/
		厂房内洗手、拖把涮洗池下方设置 0.5m ³ 的隔油池	0.3	厂房内洗手、拖把涮洗池下方设置 0.5m ³ 的隔油池	0.5
	噪声治理	各生产设备合理布局, 基座减振隔声、各设备均置于标准化厂房内等	3.0	各生产设备合理布局, 基座减振隔声、各设备均置于标准化厂房内	3.0
	固体废弃物	设置危废暂存间, 并进行防渗处理, 危废等定期交由危废处理资质单位处理	2.0	设置危废暂存间, 并进行防渗处理, 危废等定期交德阳市富可斯润滑油有限公司处理	2.5

环境 风险	一般固废:边角余料、废包装材料 定期外卖废品回收站回收再利用	1.0	一般固废:边角余料、废包装材料 定期外卖废品回收站回收再利用	1.0
	生活垃圾收集点:利用园区已建 垃圾收集点	/	生活垃圾收集点:利用园区已建 垃圾收集点	/
	危废暂存区	2.0	危废暂存间,地面进行防渗漏处 理	2.0
	原料及产品库区应设置明显的 “禁止明火”标志	0.3	原料及产品库区应设置明显 的“禁止明火”标志	0.3
	消防设施定期检查、维护,电器线 路定期进行检查、维修、保养	0.5	消防设施定期检查、维护,电器 线路定期进行检查、维修、保养	0.5
	消防废水收集池 150m ³	/	消防废水收集池 150m ³	/
合计(单位 :万元)	10.1		10.8	

该项目按照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管理法规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环保审批手续齐备,所涉及到的各项环保措施已按“三同时”要求落实到位,较好的执行了“三同时”制度。

环保设施环评与实际建设情况对照见表 4-4。

表 4-4 主要污染物及处理设施对照表

污染 类型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环评要求 处理设施	实际建设 处理设施	排放口	排放去向
废水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悬 浮物、五日生化需氧 量、石油类	隔油池+预 处理池	隔油池+预 处理池	/	污水处理厂
	生产废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悬 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	预处理池	预处理池	/	污水处理厂
废气	下料	粉尘	自然沉降、 厂界阻隔	自然沉降、 厂界阻隔	无组织	大气
	涂胶	有机废气	无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	/	大气
噪声	生产设备	采用低噪声设备、墙壁隔声,距离 衰减		选择高效低噪设备、合理布局、加强 维修保养、半密闭式生产		
固体 废物	办公	统一收集由环卫部门处理		统一收集由环卫部门处理		
	下料	外卖		外卖		
	包装	外卖废品回收站		外卖废品回收站		
	机械检修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交由德阳市富可斯润滑油有限公司 处理		

5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主要结论及建议

一、结论

1.项目基本情况

(非核心)汽车零部件加工(不含研发)生产线项目是由成都金成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通过租用成都市新都区新都工业东区四川锐华新材料有限公司修建的厂房进行变速器总成、发动机 EGR(废气再循环)总成、隔热罩总成的生产。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由业主自筹。

2.产业政策符合性结论

项目属于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主要生产汽车零部件,本次工程为(非核心)汽车零部件加工(不含研发)生产线项目,属于国家公布的行业类别分类中“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中鼓励、限制、淘汰类,项目产品属于允许类。另依据建设单位提供的工艺设计说明、生产设备清单和原辅材料耗用情况以及现场调查情况,项目原有及本次技改所采取的生产工艺和使用的生产原料及生产设备均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的。新都区发展和改革局已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通过了“成都金城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非核心)汽车零部件加工(不含研发)生产线项目”的备案信息,说明该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现行的产业政策。

3.规划符合性及选择合理性结论

《青白江-新都工业集中连片发展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09 年 8 月取得成都市环境保护局环评批复。青白江-新都工业集中连片发展区产业定位是以发展材料工业、机电工业、机械与成套装备为主,本项目主要进行汽车零部件加工生产,不涉及电镀等表面处理工艺,与《成都市城市总体规划》以及青白江-新都工业集中连片发展区产业定位相容,符合区域用地规划和区域发展规划要求。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项目用地符合相关规划。

4.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1、环境空气

项目区域环境空气中的主要污染物 SO₂、NO₂、TSP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要求。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2、声学环境

根据本评价分析,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噪声级测值均低于《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总体看,该区域声学环境质量较好。

3、水环境

项目废水最终受纳水体毗河评价河段拦河堰断面除氨氮、总磷、氟化物和粪大肠菌群超标外,其余指标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域标准。氨氮、总磷、氟化物和粪大肠菌群超标的主要原因是毗河沿线接纳了散居农户生活污水和农田废水所致。随着毗河沿线两岸农村环境的不断改善,市政污水管网的不断完善和污水处理厂的正常运行,沿岸生活污水将集中收集到污水处理厂处理,毗河水质将有所改善。

5.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租用四川锐华新材料有限公司已建厂房进行成办公生产,不涉及土建工程。厂房装修及设备安装后投入生产,因此本项目工程量较小,施工期较短,施工期影响随施工期完成后消除。

(2)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①大气环境

通过加强厂区通风,金属粉尘和有机废气均能达标排放。因此,项目在严格控制原辅材料种类,合理布置厂区平面,确保评价提出的措施得到落实的前提下,将不会对区域大气环境质量造成明显影响。

②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在生产废水同生活污水一并进入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园区市政管网,进入成都合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不直接外排至区域地表水体。

因此,本项目废水不会对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造成直接影响。

③声学环境

本项目处于工业园区内,周边均为相似或相近的生产加工企业,加之在严格管理并采取各种隔声降噪措施及管理措施确保其实现达标外排后,其营运期将不会对区域声学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④固废

项目所有危险废物均纳入全厂危废处理系统,分类收集,并分别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从而实现无害化处置;一般固废采用外售给废品收购站或由工业区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方式处理。

6.本工程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

(1) 清洁生产

本项目从生产原辅材料选取和利用、生产工艺设备、生产路线和产品的选取到每个生产环节以及能耗物料的综合利用等贯穿始终。符合清洁生产要求。

(2) 达标排放及治污措施的有效性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将投入10.1万元环保治理资金,占总投资的比例为5.1%。根据前面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对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拟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经济技术可行,废气、废水和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废也得到了合理的处置。评价认为:污染治理措施有效。

(3) 总量控制

本项目污水将经内部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并最终经工业东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毗河,因此,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已纳入工业东区污水处理厂总量控制指标内,故不再重新下达总量控制指标。评价仅就本项目进入市政污水管网的水污染物量给出统计数据:

通过本环评工程分析和报告表提出的生活污水治理措施后,年污水排放量:
379.89m³/a

COD≤0.19t/a, NH₃-N≤0.017t/a (由污水排放口排入市政管网的量);

COD≤0.019t/a, NH₃-N≤0.0019t/a (由工业东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毗河的量)。

7.风险评价结论

本项目运行期间最有可能发生的风险类型为危险化学品泄漏、厂区火灾,但只要项目严格遵照国家有关规定生产、操作,发生危害事故的几率是很小的。一旦发生事故时如能严格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防止环境污染的措施和要求,采取

紧急的工程应急措施和社会应急措施,事故产生的影响是可以控制的。

8.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可行性结论

本项目贯彻了“清洁生产、总量控制和达标排放”控制污染方针,项目选址合理,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采取的“三废”及噪声污染治理措施经济合理技术可行。工程实施对区域地表水、大气、声学等环境不会产生明显不利影响。建设单位严格落实本次环评和工程设计提出的环保对策,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在确保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达标排放并满足总量控制要求前提下,本项目在选址范围内实施建设从环保角度分析是可行的。

二、要求

针对企业的排污情况和所存在的环境问题,本评价做出以下几点要求:

- 1、认真落实项目各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 2、严格按照清洁生产的要求组织生产。
- 3、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检修,保障厂区各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 4、厂方应加强对固体废弃物进行分类存放、统一管理,防止乱堆乱放,防止敞开式堆放,以免腐蚀后引起二次污染。
- 5、建立相应环保机构,配置专兼职环保人员,健全环保档案管理制度。由当地环境监测站定期对污染源进行监测,建立污染源管理档案。
- 6、妥善收集各类危废,并委托有处理资质和处理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理,严禁乱排。对项目危废临时贮存场所,应作相应的防雨、防渗、防漏处理,并设置明显标志。本项目营运期应及时、妥善清运危废,尽量减少危废临时贮存量。

三、建议

- 1、加强教育,提高员工的环境与安全意识。
- 2、厂方应做好员工的个人防护,保证员工的操作安全;而且应对员工进行必要的培训并切实做好各项污染防治设施设备的维护,防止污染物事故发生。
- 3、加强厂区绿化,多栽植树木花草,既美化环境,又净化空气。
- 4、加强设备和生产的管理,建立、健全生产环保规章制度,严格在岗人员操作管理,操作人员应通过培训和考核,方可上岗。

5.2 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成都金成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成都金成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非核心)汽车零部件加工(不含研发)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专家意见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在成都市新都工业东区兴溪路433号租赁四川锐华新材料有限公司3007平方米厂房建设。项目总投资额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1万元。项目主体工程为变速器装配线区、隔热罩类加工区、管类零部件加工区、检验室。项目建成后可以年产变速器总成3万台,EGR管件总成、隔热罩总成30万件。项目不涉及喷漆、酸洗、磷化等表面处理工序。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规划要求。项目在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建设和运行,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同意报告表的结论。你单位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本批复要求。

二、项目建设和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项目必须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提建设内容、规模、生产工艺、性质、风险防范及环保措施和评估意见进行实施,未经批准不得改变。

2、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波纹管液压成型机用水、水检漏仪用水、金属圆锯机冷却循环水)必须循环使用,不得外排;生活废水(厂房地面冲洗废水、员工洗手废水)必须经过预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纳入工业东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同时项目须做好雨、污分流工作。

3、锅炉必须使用清洁能源做燃料。

4、项目运营期产噪设备合理布局,并采取有效的隔音、减震、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5、生活垃圾和固体废弃物必须分类收集,统一清运,不得随意倾倒。经营期间产生的危险废物(废机油、废槽液、废槽渣、废水处理污泥)必须分类规范堆放、收集,设置规范的识别标识,全部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回收处置。

三、项目配套建设的废水、噪声、固体废弃物等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开工时应向我局报告。项目竣工时,建设单位必须按照规定程序向新都区环保局申请环境保护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

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营。否则,将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规定予以处罚。

该项目的日常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由新都区环境监察执法大队负责。

成都市新都区环境保护局

2017年7月28日

5.3 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检查

表 5-1 环评批复要求与落实情况检查内容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项目必须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提建设内容、规模、生产工艺、性质、风险防范及环保措施和评估意见进行实施,未经批准不得改变。	已落实。 项目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提建设内容、规模、生产工艺、性质、风险防范及环保措施和评估意见进行实施,未发生改变。
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波纹管液压成型机用水、水检漏仪用水、金属圆锯机冷却循环水)必须循环使用,不得外排;生活废水(厂房地面冲洗废水、员工洗手废水)必须经过预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纳入工业东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同时项目须做好雨、污分流工作。	已落实。 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波纹管液压成型机用水、水检漏仪用水、金属圆锯机冷却循环水)循环使用,不得外排;生活废水(厂房地面冲洗废水、员工洗手废水)经过预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纳入工业东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同时项目做好雨、污分流工作。
锅炉必须使用清洁能源做燃料。	已落实。 项目不使用锅炉
项目运营期产噪设备合理布局,并采取有效的隔音、减震、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已落实。 项目运营期产噪设备合理布局,并采取有效的隔音、减震、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其他环保要求事项严格按照“报告表”执行。	已落实。 其他环保要求事项严格按照“报告表”执行。
生活垃圾和固体废弃物必须分类收集,统一清运,不得随意倾倒。经营期间产生的危险废物(废机油、废槽液、废槽渣、废水处理污泥)必须分类规范堆放、收集,设置规范的识别标识,全部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回收处置。	已落实。 生活垃圾和固体废弃物分类收集,统一清运,不得随意倾倒。经营期间产生的危险废物(废机油、含油废物)必须分类规范堆放、收集,设置规范的识别标识,全部交由德阳市富可斯润滑油有限公司处理。

6 验收执行标准

根据《成都金成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非核心)汽车零部件加工(不含研发)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合现行适用标准,该项目的验收监测执行标准见表 6-1。

表 6-1 验收执行标准与环评使用标准对照表

类别	验收监测标准		环评使用标准	
废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	
	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³)	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³)
	pH	6~9	pH	6~9
	悬浮物	400	悬浮物	400
	化学需氧量	500	化学需氧量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氨氮	45*	氨氮	45*
	石油类	30	石油类	30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	
	单位: dB(A)		单位: dB(A)	
	昼间	65	昼间	65
	夜间	55	夜间	55

表 6-2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一览表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t/a)	审批部门文件及文号
COD	0.19	/
NH ₃ -N	0.017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7.1.1 废水

该项目废水监测内容见表 7-1。

表 7-1 废水监测内容

监测位置	点位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频次
园区废水总排口	1#	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悬浮物、石油类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4 次

7.1.2 厂界噪声监测

该项目厂界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7-2。

表 7-2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置	监测频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2#	项目东侧厂界外 1m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昼、夜各 2 次
	3#	项目南侧厂界外 1m	
	4#	项目西侧厂界外 1m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1；厂界噪声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2。

表 8-1 废水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	检出限
pH	玻璃电极法	GB 6920-86	精密数显酸度计	/
悬浮物	重量法	GB 11901-89	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
化学需氧量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 399-2007	COD 氨氮总磷测定仪	2.3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0.5mg/L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分光光度计	0.025mg/L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红外分光测油仪	0.04mg/L

表 8-2 厂界噪声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8.2 监测仪器

废水监测仪器参数见表 8-3；厂界噪声监测仪器参数见表 8-4。

表 8-3 废水监测仪器参数

监测因子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校准证书编号	检定有效期	检定单位
pH	精密数显酸度计	pHS-25C	HK001-042-001	Z20179-S463902	2018.06.30	深圳天朔
悬浮物	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FA2004B	HK001-031-001	201700099822-2	2018.12.27	成都市计量检定测试院
化学需氧量	COD 氨氮总磷测定仪	/	HK001-091-001	2018020500	2019.02.27	四川复现技术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五日生化需氧量	生化培养箱	SPX-150B III	HK001-062-001	2018010233	2019.1.8	
氨氮	分光光度计	752N	HK001-005-001	2018010221	2019.1.8	
石油类	红外分光测油仪	JC-OIL-6	HK001-003-001	2018010219	2019.1.8	

表 8-4 噪声监测仪器参数

监测因子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校准证书编号	检定有效期	检定单位
噪声	噪声频谱分析仪	HS5671+	HK001-014-001	201700081647	2018.10.29	成都市计量检定测试院

8.3 监测单位人员能力情况

四川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是合法注册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成立于

2013年7月,主要从事环境监测、公共卫生检测、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检测、洁净室检测以及电离辐射、电磁辐射检测等。公司于2018年1月26日取得四川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172312050190),具备水和废水93项,环境空气和废气48项,固体废物11项,噪声与振动6项的检测能力。

公司设行政部、技术部、业务部、分析部、采样部、质安部、财务部共7个部门。共有工作人员57人,其中高级职称4人,中级职称4人,初级职称16人,其它技术人员33人;检验检测专用房900平方米,划分为38个独立检测室;仪器设备175台(套),工作车辆7台,总资产价值700余万元。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

2、现场采样和测试前,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质量控制。

3、采样人员严格遵照采样技术规范进行采样工作,认真填写采样记录,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

4、实验室分析过程中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并对质控数据分析。

5、监测分析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或推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合格并持有上岗证;所用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现场采样和测试前,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质量控制。

2、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30%~70%之间)。

3、烟尘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

4、采样人员严格遵照采样技术规范进行采样工作,认真填写采样记录,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

5、实验室分析过程中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并对质控数据分析。

6、监测分析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或推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合格并持有上岗证;所用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0.5dB,若大于0.5dB测试数据无效。

噪声校验情况见表8-9。

表8-9 噪声校验情况

单位: dB (A)

测量时段	校准器声级值	校准值	备注
测量前	94.0	93.8	/
测量后	94.0	93.8	/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成都金成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非核心）汽车零部件加工（不含研发）生产线项目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具备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验收期间工况见表 9-1。

表 9-1 验收期间工况

序号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产量			
			2018.09.12	工况负荷	2018.09.13	工况负荷
1	变速器总成	3 万台	85 台	85%	85 台	85%
2	EGR 管件总成	15 万件	445 件	89%	425 件	85%

年工作日 300 天

9.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9.2.1 废水监测结果

(1) 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分别见表 9-2。

表 9-2 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排放限值	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		
1#园区废水总排口	2018.9.12	pH	7.56	7.61	7.52	7.59	7.52~7.61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20	122	126	125	123	5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41.4	42.4	44.4	45.4	43.4	300	达标
		悬浮物	32	34	30	31	32	400	达标
		氨氮*	1.41	1.50	1.61	1.34	1.47	45	达标
		石油类	0.20	0.22	0.22	0.24	0.22	20	达标
	2018.9.13	pH	7.63	7.55	7.51	7.49	7.49~7.63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19	120	124	126	122	5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40.5	43.5	36.5	47.5	42.0	300	达标
		悬浮物	33	29	35	31	32	400	达标
		氨氮*	1.37	1.44	1.30	1.40	1.38	45	达标
		石油类	0.22	0.23	0.24	0.23	0.23	20	达标

注：*由于《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无氨氮三级排放限值要求，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废水监测结果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排放限值，其中氨氮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9.2.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见表 9-3。

表 9-3 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单位: dB (A)

监测点位	噪声来源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			
			昼间 (第一次)	昼间 (第二次)	夜间 (第一次)	夜间 (第二次)
2#项目北侧厂界外 1m	生产噪声	2018.9.12	58	58	50	49
3#项目南侧厂界外 1m			62	61	51	50
4#项目东侧厂界外 1m	生产+交通		61	60	49	49
2#项目北侧厂界外 1m	生产噪声	2018.9.13	59	68	50	50
3#项目南侧厂界外 1m			61	61	51	50
4#项目东侧厂界外 1m	生产+交通		61	60	49	49
执行标准			65		55	
评价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期间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9.2.3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洗手废水和生活废水。生活废水排入园区已建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员工洗手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排入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经新都工业东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毗河。废水总量指标已纳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内解决,因此本项目不设总量控制指标。本项目总量控制因子排放总量的计算结果仅供参考。计算过程如下:

本项目年运行天数 300 天,污水年排放量为 376.97 t/a。

废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排放情况计算结果如下:

COD 排放总量为: $122.5\text{mg/L} \times 376.97\text{t/a} \times 10^{-6} = 0.0462\text{t/a}$

NH₃-N 排放总量为: $1.425\text{mg/L} \times 376.97\text{t/a} \times 10^{-6} = 0.00054\text{t/a}$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9-4。

表 9-4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

单位: t/a

总量控制指标	环评批复总量控制指标	实际排放总量
化学需氧量	0.19	0.0462
氨氮	0.017	0.00054

10 验收监测结论

10.1 废水

本次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废水监测结果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排放限值，其中氨氮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

10.2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来自于焊管下料切割、去毛刺过程中产生的铁屑；涂胶过程中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由于产生的废气量很少，通过加强清扫和厂区室内通风，对环境产生的影响很小。

10.3 噪声

本次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昼间、夜间厂界环境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10.4 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物主要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一般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切割产生的边角料、下料、去毛刺产生的废铁屑、不合格产品、棉纱手套、含油抹布和生活垃圾；危险废物主要包括废机油、废油桶、废密封胶管、隔油池浮油等。一般固废切割产生的边角料、下料、去毛刺产生的废铁屑定期外卖废品回收站回收再利用；不合格产品交由厂家回收；棉纱手套、含油抹布和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危险废物废油桶和废密封胶管由于量很少，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废机油、废液压油、隔油池浮油暂存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德阳市富可斯润滑油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10.5 总量控制

计算得出，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为0.0462t/a；氮氧化物排放总量为0.00054t/a。均低于环评预测的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综上所述,成都金成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非核心)汽车零部件加工(不含研发)生产线项目执行了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按“三同时”要求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和同时投入使用,运行基本正常。公司内部设有专人负责环境管理,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较为完善,环评报告及批复中提出的环保要求和措施基本得到落实,建议通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本验收监测报告是针对2018年09月12日至09月13日现场验收情况及环境条件下开展验收监测所得出的结论。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四川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填表人: 米媛媛

项目经办人: 程才瓊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非核心)汽车零部件加工(不含研发)生产线项目			项目代码		C 3725		建设地点		成都市新都区新都工业东区兴溪路 433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69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N30°49'15.96" E104°13'36.09"		
	设计生产能力		/			实际生产能力		/		环评单位		内蒙古川蒙立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成都市新都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新环建评[2017]141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四川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四川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工况负荷 85%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1		所占比例(%)		5.05		
	实际总投资		2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0.8		所占比例(%)		5.4		
	废水治理(万元)		16.5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3.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0		绿化及生态(万元)		2.5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运营单位		四川省飞翔测绘设备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		验收时间		2018.9.12~2018.9.13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122.5	500	/	/	/	/	/	/	/	/	/
	氨氮		/	1.425	45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SS	/	/	/	/	/	/	/	/	/	/	/
			总磷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 (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